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并于同日与交易对方制霸科技（浙江）有限公司签署了《资产出售协议之终止协议》。本次《关于对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的回复不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终止的事实造成影响。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披露了《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并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21〕第 21 号），现公司回复如下：

一、回复的进展情况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各方对《问询函》提出的问题逐项研究讨论，积极推进回复工作。鉴于《问询函》涉及的事项较多，需要逐项落实和核查，且中介机构对相关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履行内部审批程序需要一定时间，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延期至 2021 年 12 月 3 日前回复《问询函》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 2021-119 号临时公告。

鉴于《问询函》中的部分问题仍需进一步核查与落实，且中介机构对相关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履行内部审批程序需要一定时间，公司无法按期完成相关回复工

作。为切实稳妥地做好《问询函》的回复工作，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计划在2021年12月18日前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2021-122号临时公告。

二、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已于2021年12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并于同日与交易对方制霸科技（浙江）有限公司签署了《资产出售协议之终止协议》。

自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以来，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问题进行多次沟通和审慎论证。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历时较长，且涉及的评估报告、审计报告有效期即将到期，到期后需重新确定审计、评估基准日，重新进行审计、评估工作将导致本次交易的核心条款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基于谨慎原则，从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经公司与交易对手方沟通，并审慎研究，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事项并与交易对手方签署相关解除协议。终止后，公司将按照之前既定的战略做大做强肿瘤精准放射治疗专科医院。

截至目前，公司已收购了达州医科肿瘤医院、昆明医科肿瘤医院、凉山高新肿瘤医院，并已签署了关于西安医科肿瘤医院的相关股权收购协议。公司将稳步做大肿瘤精准放射治疗锁型专科医院市场规模，搭建全国范围内的肿瘤医疗服务网。

综上所述，在《问询函》回复工作推进的过程中，交易各方终止了本次重组，公司特作出如上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7日